

汝龙译文集

# 决斗

库普林/著



安徽文艺出版社

汝龙译文集

# 决斗

汝龙/译



安徽文艺出版社

## 决斗

[俄]库普林 著 汝龙 译

---

责任编辑:汪洋

出 版: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

邮政编码:230063

发 行:安徽文艺出版社发行科

印 刷:巢湖地区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15.25

字 数:380,000

版 次: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7-5396-1501-X/I · 1393

定 价:16.00 元

---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 目 次

决 斗 .....	1
女 巫 .....	261
附:《女巫》译后记 .....	341
侮 辱 .....	344
生命的河流 .....	362
歌 舞 .....	386
图 画 .....	393
机器的惩罚 .....	410
斯拉夫人的灵魂 .....	420
复活节 .....	430
呆 子 .....	442
哈姆雷特 .....	451
最后一句话 .....	469
几株紫丁香 .....	477

# 决 斗<sup>①</sup>

---

第六连的午后操练快要完了，低级军官反倒越发常常瞧他们的表，越发心急了。那些新编成团的兵士正在受防守的训练。在整个大操场上，兵士们分散成一个个集团；有的站在石路旁边的白杨底下，有的站在运动场旁边，有的站在新兵训练所门口，有的站在打靶场附近。在操练中，这些地方用来代表需得守备的重要地点——司令官的驻守地，司令部，火药库，行政部门，等等。哨兵配置好，过一定时间就换班。巡哨这儿那儿地巡逻，互相碰见时照军中形式喊口令，敬礼；凶横的下级士官<sup>②</sup> 到各处查看值勤的哨兵，有时要点手段，有时假意恐吓，想愚弄那些兵士，弄得他们犯规，比方说，擅离守地啊，交出步枪啊，收受违禁品啊，等等。凡是老兵，原先有过经验，懂得这种把戏，很少上当，反倒粗鲁地回答：“在这儿只有沙皇能下命令，”等等，等等。另一方面，年青新兵呢，可就常常落

---

① 本书译自伦敦 George Allen and Unwin 公司 1916 年出版的《决斗》英译本，计 350 页，英译者姓名不详。书前印一行小字，说是本书在 1907 年曾出节译本，书名《为了名誉》(In Honor's Name)；那么这个英译本该是全译本了。——中译者。

② 英译文 Non-Commissioned officers，即不经铨叙委任等手续的军官，指下士一类军官。——中译者。

进这些特为他们布下的圈套了。

“赫里阿尼科夫！”一个又胖又矮的下级士官气冲冲地喊道，声音里显出来他是极爱管人的。“方才我吩咐你什么话来着，笨蛋？难道我已经拘禁你啦？你干么腻在那儿不动，请问？你怎么不答话呀？”

第三分队发生了一个悲喜剧。一个原籍鞑靼的年青兵士莫哈梅吉诺夫至今还不大懂俄国话。听着指挥官的恼人的、狡猾的问话，他越来越慌张。临了，他气糊涂了，抄起枪来，用枪刺吓唬站在他身旁的人。

“住手，你这疯子！”中士包布衣列夫吼叫道。“难道你不认得你自己的长官，你自己的队长啦？”

“再往前走一步，就要你的命！”鞑靼人激愤地嚷起来，他的眼睛布满血丝，他暴躁地拿他的枪刺逼退一切走近他面前的人。一群兵士聚拢来，凑在他的四周，跟他保持一个相当远的距离；在这种枯燥无味的操练中遇上这个有趣的小插曲，他们是又快活又感激。司利华，本连的连长，走过去看一看究竟出了什么事。等他走到操场的对面，伛着背，脚步懒散，摇摇晃晃地慢慢走着时，几个青年军官就合拢来，凑成一个小圈子，抽烟聊天。他们一共三个，姓名如下：维阿特金中尉，一个三十三岁、秃头、留着两撇胡髭的汉子，是个乐天派的家伙，健谈，好唱歌，特别爱喝一杯；洛玛秀夫少尉，在团里服役还没满两年；最末一个是勒保夫少尉，一个生气勃勃、身材匀称的青年，他那淡蓝的眼睛有一种机伶的温和表情，他那天真的厚唇上老荡漾着一个微笑。他自居是轶事趣闻的大仓库，特别装满了古老的、人人听厌的军官故事。

“这从头到尾是一件荒唐事，”维阿特金说，这时他眼望着他那只精致的小表，气愤地把表壳关起来，发出细小的啪嗒一声。“他妈的，老是把队伍集合起来，时刻不停地操练，他究竟是什么意思呀？”

“你自己去问他这个问题啊，巴维尔·巴夫里奇，”勒保夫答道，露出调皮的样子。

“呸，滚你妈的蛋！你自己去问他好了。可是我要郑重说明一点，这种事根本没道理；在检阅以前，老是这么穷忙一阵，回回都忙得过火。士兵们给弄得又乏又苦，等到检阅时候，他们就跟呆子似的呆站着。你知道那个故事不？讲的是两个上尉下了挺大的赌注，赌一赌谁的连里有顶能吃饭的大饭桶。有一个‘选手’一口气吃下七磅面包，可是他不得不承认再也吃不下去，败了。他的上司气得发疯，派人把他的上士找来，说：‘谁叫你打发这么一个家伙来的？吃完七磅他就吃不下了，我赌的钱可就输啦！’那可怜的上士呆瞪着眼，瞧着他的长官。‘我万没料到他会这样，大人。今天早晨我还跟他演习来着，那时他一点不费力地吃了八磅哪。’诸位仁兄，这件事跟咱们讲的事一模一样。我们也死命地演习，到头来演习得大家昏头昏脑，照这么着，等到两军阵前真该拼命时候，那些兵士可就纯粹因为疲乏而倒下了。”

“昨天晚上，”勒保夫开口了，可是他笑得讲不下去——“昨天晚上，操练过后，我回营房去了。那会儿八点多钟，天色挺黑。我走过第十一连的营房，听见那儿传出来一阵响得刺耳的乐声。我走进去，他们告诉我说正在教大家用号角。所有的新兵全给逼着练习合唱。那真是叫人作呕的音乐会，我就问安德鲁塞维奇中尉，夜已经这么深了，谁受得了这么乱喊，他笑着答道：‘我们凭什么不可以像狗似的偶尔朝着月亮叫一阵？’”

“现在我再也忍不下去啦，”维阿特金插嘴道，打了个呵欠。“可是那个骑马到那边去的是谁啊？看上去像是比艾克。”

“不错，正是比艾克·阿加玛洛夫，”眼尖的勒保夫答道。“看他骑马的样子多好看。”

“对了，他那样子真好看，”洛玛秀夫附和道。“依我的看法，他骑马比我们这儿随便哪个骑马都骑得好。可是快看，他的马跳起舞

来了。比艾克在那儿显本事呐。”

一个军官身穿副官的军服，手戴白手套，骑着马，顺着石砌的路飘洒地跑着。他骑一头又高又瘦的马，马尾巴是金黄色，照英国款式剪得短短的。那头倔强的马在骑马人身下掀起蹄子轻快地跑着，用劲地摇动它那气派高贵的长颈子，暴躁地摇它的衔铁。

“巴维尔·巴夫里奇，比艾克原籍真的是塞加西亚<sup>①</sup>吗？”洛玛秀夫问。

“不错，我想是的，”维阿特金回答。“阿美尼亚<sup>②</sup>人固然往往冒充塞加西亚人或莱丝更人<sup>③</sup>，可是讲到比艾克，谁也不会弄错。只要瞧他骑马的架式就行了。”

“等一会儿，我来叫他，”勒保夫说。

勒保夫把两只手凑到嘴上，极力做成一个号筒的样子，压低喉咙叫着，免得给长官听见——

“比艾克·阿加玛洛夫中尉！”

马背上的军官拉住缰绳，停了一秒钟，在鞍上旋过身向右看。然后他叫马也往右走，自己稍稍向前俯下身，那马用力向上一窜，跳过一道沟，跑了不大工夫，来到几个军官面前。

他的个子比中等身材稍稍低一点，清瘦，结实，很威武。他的相貌，加上饱满的天庭，优美的鹰钩鼻，嘴角上明显的、果断的细纹，显得雄纠纠，又很英俊；他的脸还没有罩上青白的病容，那种病容在上了岁数的东方人是是个个都有的。

“你好，比艾克，”维阿特金招呼道。“是哪个女孩子引得你要上那边去施展你那套诱惑人的本事啊，你这善于迷女人的家伙？”

---

① 地区名，在高加索山北部。——中译者。

② 区域名，在俄国东南靠近土耳其处。——中译者。

③ 莱丝更人是高加索山中民族之一，一部分住在达盖斯坦和泰莱克省的一部（上述两地在高加索山东部）。这些高加索的山民差不多都是回教徒。——英译者。

比艾克·阿加玛洛夫跟军官们握手，他带着潇洒而优雅的动作在马鞍上向前稍稍欠身。他微微一笑，他那整齐发亮的白牙放出一片光彩来，罩在他的下半边脸上和修得挺漂亮的黑上髭上。

“那边倒是有两三个小小的犹太女子，可是那跟我什么相干？我根本没把她们放在眼里。”

“哼！你跟女人玩的那套把戏，我们清楚极啦，”维阿特金打趣地说。

“让我说一句！”勒保夫插嘴道，一面笑着；“你听说过朵克突罗夫将军<sup>①</sup>讲到步兵队伍中的副官的那些话吗？那些话你听着一定有兴味、比艾克。他说他们是天下顶骁勇的骑手。”

“得了吧，少尉，别胡说啦，”比艾克答道，一面松了他的马的缰绳，好像要踩那开玩笑的人似的。

“皇天在上，实实在在是真的！他说：‘他们骑天下顶糟的“朽马”——蹄子浮肿，大声喘气的马——可是啊，只要命令下来，他们就快得发疯地飞出去，跳过木桩和石头，篱墙和水沟——缰绳也松啦，鞍蹬也掉啦，帽子也飞啦，嘿！——活活的天兵天将。’”

“有什么新闻没有，比艾克？”维阿特金问。

“新闻？没有。哦！别忙，有一个。前不久，团长在俱乐部撞上列奇中校。列奇喝得醉醺醺的，手插着腰，踉踉跄跄，朝墙上撞过去，嘴里头一个字也说不出来。叔尔果维奇像一条发了脾气的大牛似地冲到他跟前，哇啦哇啦地大叫一通，弄得整个市场全听得见：‘请你在长官面前放下你那双插在腰眼儿上的手。’茶房全都亲眼看见了这一幕大开眼界的戏。”

“哈哈！那可实在可恶，”维阿特金附和道，笑着。“昨天他大驾光临第四连他嚷道：‘谁敢当我的面反抗法令？我就是你们的法令，

---

<sup>①</sup> 他是 1812 年俄国和拿破仑打仗时俄国一个顶勇敢、顶伟大的将军。——英译者。

不准再多废话。我就是你们的沙皇和上帝。”

勒保夫想到一个故事，又笑起来。

“老兄，你们听说过第四团副官发生的事没有？”

“留着你那些永远讲不完的故事吧，勒保夫，”维阿特金叫道，用严厉的声调打断他的话。“今天你比往常更讨厌了。”

“我还有一个新闻要报告，”比艾克·阿加玛洛夫接下去说，同时他又闹着玩，拿他的马吓唬勒保夫，那马哼鼻子摇头，往四下里溅唾沫。“团长忽然心血来潮，要各连的军官练习用佩刀刺稻草人。第九连对他起了很大的反感。艾毕法诺夫因为没有磨尖佩刀而受拘禁。可是，你怕什么呀，勒保夫？它不危险，你得叫你自己跟这些高尚的动物交个朋友才行。你要知道，说不定有一天运气来了，你也要当副官呢；不过，到那时啊，我想你会安安稳稳地骑着你的马，就仿佛一只烤熟的麻雀坐在菜碟上似的。”

“Retro Satanas!<sup>①</sup>”勒保夫喊道，他想保护自己，不要那匹马的满是吐沫的口络挨到他，可是有点费力。“我想你听说过第四团那个买了一匹马戏团的马的副官出的事吧？在检阅时候，当着检阅将军的眼前，那匹受过训练的马开始表演它踩‘西班牙步法’的花样。我猜，你知道什么叫做‘西班牙步法’吧？每走一步路，马腿就高高地扬在空中，向这边摇摇，再向那边摇摇。临了啊，连人带马可就全摔倒在密密层层的连队中去了。大伙儿又是喊又是骂，一位将军气得半死，费尽气力，末后总算拼命喊出来：‘中尉副官，由于你表演了这样的骑马技术，你得受二十一天的监禁。开步走！’”

“胡说八道！”维阿特金带着气愤的口气打断他的话。“我说啊，比艾克，练习拿佩刀刺人的消息，在我们，算不得新闻了。可是这么一来，我们就别想有一点闲工夫了。你回过头去看看昨天别人拿到这儿来的一件多么古怪的东西吧。”

---

① 拉丁语：退回去，魔鬼！——中译者。

讲完话，他用一种意味深长的手势往操场的中央指一指，在那儿，立着一个古怪而丑陋的泥人，没有胳膊没有腿。

“哈哈！你瞧——敢情已经安好啦。那么，你们练过没有？”比艾克问道，他的兴味给勾起来了。“你试一试没有，洛玛秀夫？”

“还没有。”

“你当是我没事可干，要求干这种没道理的事情吗？”维阿特金气愤地叫道。“况且，我怎么找得出工夫来干这个？从早上九点到晚上六点，我得这儿那儿的，到处乱跑，连偷个空儿吃点东西喝口水的工夫也没有。谢谢老天爷！我做事还要算是麻利的呢。”

“这是什么话！做个军官么，总该会用他的佩刀。”

“我倒要打听打听看：为什么？你一定知道打起仗来，现在既用的是枪，那就永远不会在一百步的距离以内跟敌人碰头吧。那么佩刀在我到底有什么用处？我又不是骑兵。遇到紧急关头，我只要捞起枪来——砰！事情简单得很呐。别人爱怎么说就随他怎么说好了，可是说到头来，枪弹毕竟是顶顶稳妥可靠啊。”

“也许有点道理；不过，哪怕在太平年间，也还是有很多时候佩刀会有用处——比方说，街上混战时你受到攻击啦，出了乱子啦什么的。”

“你觉得我该自己降低身份跟街上那些下流人去动手吗？不，谢谢你吧，我的好朋友。遇到这类情形，我宁可下命令，‘瞄准，开枪’——于是什么都解决啦。”

比艾克·阿加玛洛夫的脸色变黑了。

“你讲的是些无聊话，巴维尔·巴夫里奇。现在，回答我这个问题吧：假定你在什么地方蹣跚，或是在饭馆或戏院吧，一个花花公子来侮辱了你，或一个老百姓给了你一个耳光。那你可怎么办？”

维阿特金耸耸肩膀，轻蔑地努了努他的下嘴唇。

“第一，那种人只打那些看样子怕他的人，第二，我有我的——手枪啊。”

“可是万一手枪留在家里呢？”勒保夫搭话道。

“那么，自然，我回家去取枪啊。这话问得多蠢！你仿佛忘光了那回有一个旗手在音乐厅受了两个老百姓侮辱的事情吧。他坐着车回家拿枪，回到音乐厅来，痛痛快快打死了那一对侮辱他的人——简单极了。”

比艾克·阿加玛洛夫现出愤怒的样子。“我们知道哟——那件事前前后后，我们都听说了，不过你尽顾了讲故事，可就忘了那个旗手判了故意杀人的罪。这样的事情还能算漂亮吗？要是我发觉我自己处在同样的地位，那我就——”

他没讲完他的话，可是他那只握着缰绳的、好看的小手，把缰绳握得那么紧，以致那只手发颤。勒保夫又犯了他平素爱笑的老毛病。

“哼！你又来了。”维阿特金严厉地说。

“原谅我，老兄，可是我实在忍不住——哈哈哈！我凑巧想起来以前第十七团闹出来的一场悲喜剧。克劳塞少尉有一回在贵族俱乐部跟一个人混打起来。茶房头脑为了预防出大乱子，就一把抓住他肩膀，可是抓得太紧，把肩章扯掉了，于是克劳塞拿出枪来，一颗子弹打穿了茶房头脑的脑袋，一个矮小的律师一不小心裹进了战团，也一命呜呼。宴会上别的人全逃出房间去，跟受惊的母鸡似的。可是克劳塞安安静静回到营房，于是给哨兵拦住问话。‘来人是谁？’哨兵问。‘是克劳塞少尉，正预备到本团的军旗下面去死。’于是他一直走到军旗下面，平躺在地上，开了一枪，打在他左臂上。后来法庭免了他的罪。”

“那人是个挺漂亮的家伙，”比艾克·阿加玛洛夫说。

然后大家谈到青年军官照例爱谈的题目：决斗啊，打架啊，别的流血场面啊，还很满足地联带讲到这类违犯法律破坏治安的行径永远受不到处罚。然后又讲起故事来，比方说，讲到一个喝醉酒

的没胡子的旗手怎样拉出刀来乱砍一小群过完逾越节<sup>①</sup>回来的犹太人；讲到一个步兵少尉在舞厅里怎样刺死一个大学生，因为那大学生在吃饭时偶然用臂肘碰了碰他；讲到一个圣彼得堡或莫斯科的军官怎样像打死一条狗那样开枪打死一个平民，因为那平民胆敢大发谬论，说什么上流人不惯于向不认识的女人先打招呼。

洛玛秀夫原本一直默默地听那些刺耳的故事，现在也加入来谈话，可是他这样做的时候，处处显出勉强和局促。他嗽了嗽喉咙，慢慢端了端眼镜架子，虽然那在当时是并不十分需要的。最后，他用拿不稳的口气说出下面的话：

“诸位先生，容我来对你们提一个问题：在那样的争辩中，你们知道，说不定那平民凑巧是个上等人，更说不定是个贵族出身呢。遇到那样的情形，请求他解释一番或者答应决斗，不也许更对一点吗？我们全是所谓受过教育的人啊。”

“你说的是废话，洛玛秀夫，”维阿特金插嘴道，“要是你打算要那种孱头答应决斗，准保你得着一种顶不满意的答复：‘哦哦，先生，我不答应决斗。这跟我做人的原则相抵触。我痛恨决斗和流血——况且，要是您觉得自己受了委屈，尽可以到保安官那儿去控告我呀。’于是你只好一辈子记好这件愉快的事：挨了一个平民的一记耳光却没报复。”

比艾克·阿加玛洛夫微笑着表示赞成，而且比平素更大方，居然露出整排的发光的白牙。“听着，维阿特金，对这种拿佩刀刺人的练习，你真应该拿点兴致出来才对。在我们家乡高加索那儿，我们从小就练习刺杀——篱笆啦，水管啦，羊身体啦，都拿来做刺杀的对象。”

---

① 犹太人的纪念节；相传上帝有一天夜晚在埃及国杀了每一家人中的长子，可是单单越过以色列人的家，没有进去杀人，犹太人就拿这一夜定做逾越节。——中译者。

“还有人的身体啦，”勒保夫搭话道。

“还有人的身体啦，”阿加玛洛夫坦然地重说一遍。“而且本事真高明！只要霎一霎眼睛的工夫，他们就把一个人从肩膀一直劈到屁股了。”

“比艾克，像那样的力气，你办得到吗？”

比艾克·阿加玛洛夫含恨地叹气。

“唉，不行！羊啦，牛啦，我敢说我可以一下子砍掉脑袋，可是把一个高大的活人一刀劈到腰，我却办不到。这在我爸爸倒是小事一桩。”

“来吧，几位老兄，咱们拿那个假人去试试我们的力气和佩刀吧，”勒保夫用坚决的口气说，眼睛放光。“比艾克，好孩子，跟我们一块儿来。”

几位军官走到泥人面前，那泥人立在离他们不远的地方。维阿特金第一个动手。他竭力给他那天真的、没表情的脸添上野兽的凶恶表情，抽出佩刀来不必要地大大一挥，用尽气力砍在泥人身上。同时他吆喝一声“看家伙！”屠夫杀牛的时候总是这么吆喝的。那武器砍进泥土四分之一时，维阿特金费力地拔出他那把明晃晃的佩刀来。

“砍得不高明哪，”阿加玛洛夫叫道，摇摇头。“现在，洛玛秀夫，轮到你了。”

洛玛秀夫从刀鞘里抽出佩刀来，动作迟疑地端了端他的眼镜架子。他是中等身材，清瘦，体格强壮。可是天性胆怯，再加上不感兴趣，他不大习惯挥舞那武器。他在军官学校做学生时原就是不高明的剑客；在团里当了一年半的差以后，他差不多完全忘光那套技术了。

他把佩刀高高地举过他的头顶，可是同时不知不觉也举起了他的左胳臂和左手。

“小心你的手！”阿加玛洛夫喊道。

可是已经太迟了。佩刀的尖锋只稍稍擦到那泥人的边；洛玛秀夫原本算定钢刀劈进泥土会发生很强的反动力，这时大起惊慌，身子失了平衡，踉踉跄跄向前扑倒，于是刀刃碰到他那举起的左手，刮下他小手指头下边的一块皮，出了血。

“糟糕！看你干的好事！”比艾克着急地喊道，下了他的军马。“还有谁会跟你似的这么不会用佩刀？你差一点砍掉你的手，你要知道。嗯，那点伤固然没什么关系，不过你还是用你的手绢扎上的好。少尉，拉着我的马。现在，诸位老兄，好好记在心里。刀砍的力量或效果既不是从肩膀上生出来的，也不是从臂肘上生出来的，而是，这儿，从腕子上。”他用他的右手做了几个旋转的动作，像闪电那么快，于是他那佩刀的尖锋在他头顶上边划出一个亮晃晃的圆圈。“现在，看着，我把我的左手放在背后。刀子下去的时候，千万不要用出吃奶的劲儿来连人带刀一齐扑过去，只要用力一劈，这一劈，胳膊和佩刀稍稍往回一振。你们明白没有？还有一件事情，也是绝对要緊的：刀刃跟劈的方向得恰恰合成一条线！看，照这个样子！”

比艾克从人体模型那儿往后倒退两步，锐利而深刻地看它一眼，仿佛要叫自己跟泥人牢牢地联在一起似的。忽然间，军刀在空中一闪，又可怕地一挥，挥得那么快，连眼睛也跟不上，像闪电那样劈在泥人身上，那泥人的上半身轻松地，可又沉重地倒在地下。佩刀劈过的痕迹又光又平，仿佛上了油漆似的。

“他妈的，这才像个劈的样子！”热心的勒保夫狂喜地喊道。“比艾克，我的好朋友，行行好，再来一回。”

“对了，再来一回，比艾克，”维阿特金帮腔道。

可是阿加玛洛夫分明害怕破坏了他方才造出来的印象，就微笑着把佩刀放回刀鞘。他喘吁吁的，这时但凭他那渴血的、圆睁的双目，他那鹰鼻，他那闭紧的嘴巴，就叫人联想到一头骄傲、残忍、恶毒的猛兽。

“这其实没什么了不起，”他用假装满不在乎的口吻说。“在家乡高加索，我那老爸爸、虽然已经满了六十六岁。可是只要一眨眼的工夫就能砍下一匹马的脑袋。我的孩子们，你们明白：只要肯练习，有恒心，什么事都能成功。在我家乡，我们拿整捆的柴来练习，那柴捆得紧紧的，或是，我们试着劈水管子，不准劈得水花四溅。好啦，勒保夫，现在轮到你了。”

不过，正在这当儿，那下级士官包布衣洛夫跑到维阿特金跟前，满脸的惊恐。

“官长！团长驾到了！”

“立正！”从操场的对面传来司利华连长的尖声。这几位军官连忙分开，回到各人的岗位。

一辆敞篷大马车慢慢地来到路上，停在操场，团长费了不少力气吃了不少苦才从车上走下来，弄得那可怜的马车咯吱咯吱响。团长身后跟着他的副官，菲德罗夫斯基上尉参谋，这军官又高又瘦，一表堂堂。

“第七连，你们好，”他用不在意的含糊声音打招呼。分散在整个大操场上的兵士，立刻异口同声地回答，声音响得震破人耳膜：“上帝保佑大人！”

军官们碰碰他们的军帽。

“接着操练下去，”团长吩咐道，走到最靠近的分队面前。

叔尔果维奇上校明明心里不痛快。他在各分队间穿来穿去，咆哮着，咒骂着，时时刻刻从《军事法规》上摘出些问题来反复考问，吓得那些倒楣的新兵魂飞魄散。大家不时听见他滔滔不绝地讲出那种顶顶可怕的骂人话和恐吓话，在这方面他表现了发明的能力和精通的本领，别人是万万赶不上的。兵士们站在他面前，吓呆了，僵直了，一动不动，连呼吸也不敢，而且仿佛给那双没光彩的、严厉的老眼射出来的坚定固执的、像大理石那么冷硬的目光催眠了。叔尔果维奇上校，虽然由于肥胖和年老而手脚不灵，却还是极力移动

他那庞大魁伟的身子。他的脸又肥又宽，脸蛋儿凸起一大块，脑门子秃了一大片，脸的下边绕着一圈又密又尖、银白雪亮的络腮胡子，因此那颗大头非常像一个叫人害怕的扁菱形。眉毛灰白，生得浓密，威气凛凛，他老是压低喉咙讲话，可是挺有威力，——他升官比较快，就只因为这个——他那讲话声即使在操场的顶远处也听得清，真的！哪怕在外面的大道上听，也一样听得见。

“你是什么人？”上校忽然在一个青年兵士面前站住，问道：那兵士名叫夏拉甫笛诺夫，正在运动场旁边站岗。

“第六连新兵夏拉甫笛诺夫，大人，”那鞑靼人用紧张而粗嘎的声调回答。

“混蛋！我的意思当然是问你现在在当什么差？”

那兵士给他长官的愤怒口吻吓慌了，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他只能够忐忑不安地拧了一两下眉毛。

“怎么？”叔尔果维奇提高喉咙问。

“我——在——站岗，”鞑靼人后来胡乱说道，没想到答的正合适。“我——听不——懂——您的话，大人，”他接着说下去，可是说啊说的却又不响了，站在那儿一动也不动。

上校的脸变成一块黑砖的颜色，黑里带点蓝，他那浓眉拧成吓人的样子。他大为生气，回转身来用尖厉的声音说——

“这儿的低级军官是谁？”

洛玛秀夫走上前去，用手碰了碰他的军帽。

“是我，上校。”

“哈哈——洛玛秀夫少尉啊，你明明把你的部下训练得挺好哇。立正，挺直你的腿，”叔尔果维奇忽然咆哮起来，他的眼珠转动着。“你不知道在长官面前该怎样立正吗？司利华上尉，奉告阁下，你部下的军官对主官缺少应有的恭敬。还有你，你这杂恶狗，”他现在转过身去对着倒楣的夏拉甫笛诺夫说，“把你主官的姓名告诉我。”